

漁農自然護理署

郊野公園條例 (第 208 章)

許可證申請表格

致：九龍長沙灣道 303 號

長沙灣政府合署 5 樓

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

傳真號碼：2317 0482

電郵：mailbox@afcd.gov.hk

1. 許可證類別：_____

2. 申請人姓名 /
公司名稱：_____

3. 郵寄地址*：_____

(*請確保郵寄地址正確，以便郵寄方式交付許可證)

4. 電話/手提號碼：_____ 傳真號碼：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5. 申請日期及時間：_____

6. 申請地點 (請附地圖)：_____

7. 申請詳情 / 原因：_____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收集個人資料的目的

1. 你在這份表格上提供的資料，漁農自然護理署(及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管理局)將用於下列一項或多項用途：
 - a. 與處理本表格申請事項有關的工作；
 - b. 有關《郊野公園條例》(第208章)，其附屬法例(第208A章)以及其他相關香港法例的執行和執法；
 - c. 投訴調查；
 - d. 統計及研究用途；
 - e. 方便本署跟你聯絡；以及
 - f. 作法例規定、授權或允許的其他合法用途。

2. 在本表格上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性質。如果你未能提供所需資料，本署可能無法辦理有關申請。

獲轉交個人資料人士的類別

3. 你在本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本署或許會向下列人士披露：
 - a. 其他政府決策局及部門或相關機構以作上文第1段的用途；以及
 - b. 按有關法例獲准的其他人士。

查閱個人資料

4. 除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(第486章)所訂明的豁免外，你有權要求查閱和更正你就相關申請向本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個人資料的權利，包括索取這份表格上提供的個人資料副本。

查詢

5. 如欲查詢經本表格填報的個人資料，包括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，可去信：

九龍長沙灣道303號

長沙灣政府合署5樓

漁農自然護理署

(經辦: 個人資料管制主任)

(來信請註明表格或相關許可証的檔案號碼以便跟進)。

-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及同意上述個人資料收集聲明。

聲明

本人明白如因本申請而獲發許可證，本人身為許可證持有人，須負責遵守有關許可證所載的全部條款。

申請人簽署/

公司蓋章

日期：
